

中共汨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汨法办〔2023〕3号



关于印发《汨罗市 2023 年普法与依法治理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乡镇、市直相关单位：

现将《汨罗市 2023 年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汨罗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26 日



汨罗市 2023 年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是全市“八五”普法规划实施的中期之年。全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主线，着力推动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现代化，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汨罗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一、强化政治引领，全面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

1. 深入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广泛组织开展形式多样、载体丰富的学习教育活动，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在党和国家事业布局中突出法治保障工作的丰富内涵，深刻领会开辟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深刻理解党的二十大概括提出并深入阐述的中国式现代化理论这一重大理论创新，不断提高做好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

2. 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到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中。着力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发挥领导干部示范带头作用，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的要求，落实

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法律法规清单，推动各乡镇各部门单位坚持会前学法、开展法治培训、组织旁听庭审、开展以案释法，用好国家工作人员网上学法考试平台，提高领导干部法治思维和能力。着力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法治观念”等要求，研究制定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方案，配套制定测评指标，组织开展全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专项行动，促进法治融入日常生活，融入实践养成。

3. 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走深走实。着力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大众化传播、多维化解读，深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解读，以“法律九进”为依托，充分发挥普法阵地和平台作用，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校园、进企业、进军营、进网络、进宾馆、进景区。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各类普法阵地和平台管理，防止错误思想言论和有害信息传播。

二、聚焦服务发展大局，着力增强普法针对性、实效性

4. 持续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关于纪念现行宪法公布施行四十周年重要署名文章精神，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抓住青少年、网民等重点群体，抓实宪法纪念、宪法宣誓等重点载体，抓好学校、社区、媒体等重点阵地，持续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加强国旗法、国歌法等宪法相关法的学习宣传。

5. 持续开展民法典的宣传普及工作。组织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普法宣传活动，推动民法典融入日常生活、融入基层治理、融入法治实践。

6. 深入宣传优化营商环境相关的法律法规。组织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普法活动，大力宣传有关平等保护、公平竞争、激发市场主体活力、防范风险的法律法规，加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宣传，深化“法律进企业”活动，落实企业经营管理人员学法用法制度，增强各类企业经营者法规意识，促进企业依法经营、诚信经营；大力开展“千所联千企”“法治体检”等专项活动，积极为企业提供优质法律服务，帮助企业堵塞漏洞、防范风险。

7. 加强国家安全法治宣传教育。大力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安全相关法律，组织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国家安全意识和风险防控能力。组织参加国家安全法律知识竞赛活动。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反恐反诈、打击整治“黄赌毒”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教育活动。

8. 深入宣传党内法规。结合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活动，利用各类普法阵地和媒体，以党章、准则、条例等为重点，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推动全面从严治党。

三、完善普法分类制度，提升全民法治素养

9. 抓好领导干部及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落实领导干部任前考法、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政府常务

会议会前学法制度，建立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制度。落实组织好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法工作。常态化开展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活动。

10. 切实做好青少年法治教育。持续开展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周活动，丰富校园普法形式，防范校园欺凌、性侵猥亵、毒品、电信网络诈骗、非法传销、校园贷等法治宣传教育。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加强青少年法治实践教学。深入开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家庭教育促进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加强留守儿童和专门学校的法治教育。进一步完善法治副校长工作制度，继续做好法治副校长选任派出工作。

11. 聚焦弱势群体和特殊对象分类普法。加强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农民工等群体的法治宣传教育，围绕妇幼保健、居家养老、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和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合法权益保护等重点内容，开展有针对性的普法活动，增强其依法维护权益的意识和能力。加强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全民法治宣传教育，提高民族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加强对监狱服刑人员、社区矫正对象、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安置帮教人员等的法治宣传教育。

四、创新普法载体，开展精准普法

12. 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巩固优化整合公益图书馆、文化长廊等载体资源，加强普法文化长廊、普法图书专柜等阵地建设。

13. 创新普法方法手段。坚持效果导向，在充分利用传统有效的普法方式基础上，促进单向式传播向互动式、服务式、场景式传播转变，增强受众参与感、体验感、获得感，使普法更接地气，更为群众喜闻乐见。

14. 全面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进一步明确广播电视、报纸期刊、互联网等大众传媒的公益普法责任，在重要版面、重要频道、重要时段设置普法专题专栏，针对社会热点和典型事件及时开展权威准确的法律解读。加强通信企业、广告运营商、网络运营商等平台法治宣传的社会责任，把法治类公益广告纳入公益广告内容。充分发挥汨罗融媒体作用，加强法治建设工作媒体宣传报道。推动广播电视、报纸期刊、互联网等大众传媒承担公益普法责任，持续扩大微信公众号、抖音等网络平台普法影响力。深化融媒体法治宣传，依托汨罗融媒体平台，开设专题专栏，推出专题报道。

五、持续普治并举，深化基层依法治理

15. 深化“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持续加强建设，继续争创全国、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配合做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复核工作，加强动态管理。

16. 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提升工程。强化分类指导，依托村（社区）法律咨询室、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人民调解室等阵地平台，延伸“法律明白人”工作载体，促进“法律明白人”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开展政策法律宣传、参与村民

事务管理、带动群众共同富裕，在基层治理现代化中发挥积极作用。

17. 实施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培育优化工程。推动将农民学法用法内容纳入高素质农民培育课程，运用集中培训、法治讲堂、田间课堂等多种方式开展法治培训，协同完成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年度培育目标，为乡村振兴培养法律人才。引导学法用法示范户主动参与乡村治理、法治实践，带动基层群众增强法治意识。

六、做好中期评估，推动“八五”普法规划进一步落实

18. 开展“八五”普法中期考核验收。开展全市“八五”普法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配合做好“八五”普法中期考核验收迎检工作和全国全省“八五”普法中期先进评选推荐工作。

19. 健全普法责任落实机制。发挥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协调小组统筹协调作用，进一步加强对普法工作的指导督促，健全上下贯通的普法责任落实机制，打通普法“最后一公里”。发挥议事协调机构作用，组织召开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协调小组会议。完善国家机关普法责任清单、年度任务清单、履职报告评议制度，健全“谁执法谁普法”工作模式。推动落实法官、检察官、行政复议人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组织开展“以案释法”典型案例征集评选活动。